**关于2019年秋季五年制大专学生缴费的通知**

各二级学院：

经学校研究决定，2016级和2017级五年制大专学生2019年秋季学杂费的收缴实行银行批量代扣的方式。现将具体事项通知如下:

1、学校批量代扣的银行卡号是入校时统一发放的学生本人并代扣过的建设银行卡号。若代扣学费的建行卡遗失，请重新到建设银行湘潭岚园支行办理，并7月8日将变更信息提供给辅导员统一上报财务处备案。

2、所有老生必须在8月25日前将应缴学杂费（包括学费、住宿费、空调维护费、代收费）全额存入学校指定的学生本人建设银行卡中。为确保代扣成功，请在全额学杂费的基础上至少多存10元备用金放入卡中。

3、开学报到后，根据学生实际住宿情况结算，需退还的住宿费由财务处于**学期末集中办理退费**（**走读学生须附走读申请，请妥善保管学杂费收据）**。

4、根据湘发改价费[2016]668号文件规定，2017级中职阶段符合国家免学费政策的学生免收学费；不符合国家免学费政策的学生，按中职学费标准执行。2016级进入高职阶段，按高职专科学费标准执行。

5、学生原则上须按时缴纳学杂费，确因特殊情况不能按时缴费的，需办理缓缴申请。

附：2016级、2017级五年制大专学生学杂费收费标准

财务处

2019年6月10日

**2016级五年制大专学生（高职阶段）学杂费收费标准**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级别** | **专业** | **学费 （元/生.年）** | **住宿费 （元/生.年）** | **空调维护费（元/生.年）** | **代收费**  **（元/生.年）** | | **应收合计（元/生.年）** | **备注** |
| **教材费** | **大学生医保** |
| 2016年五年制大专（高职阶段） | 光伏发电技术及应用 | 5060 | 一类公寓（4人间）1200元、  二类公寓（6人间）1000元、  三类公寓（8人间）800元 | 一类公寓（4人间）100元、  二类公寓（6人间）80元、  三类公寓（8人间）50元 | 600 | 180 | 应收合计=学费+住宿费+空调维护费+代收费 | 根据湘发改价费[2016]668号文件规定，高职阶段，按高职专科学费标准执行。 |
| 分布式发电与微网电网技术、风力发电工程技术、工业机器人技术 | 4600 | 600 | 180 |
| 市场营销 | 3500 | 600 | 180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级别** | **专业** | **学费 （元/生.年）** | **住宿费 （元/生.年）** | **空调维护费（元/生.年）** | **代收费**  **（元/生.年）** | | **应收合计（元/生.年）** | | **备注** |
| **教材费** | **大学生医保** | **无减免** | **有减免** |
| 20 17  级五年制大专（中职阶段） | 市场营销 | 2000 | 一类公寓（4人间）1200元、  二类公寓（6人间）1000元、  三类公寓（8人间）800元 | 一类公寓（4人间）100元、  二类公寓（6人间）80元、  三类公寓（8人间）50元 | 600 | 180 | 应收合计=学费+住宿费+空调维护费+代收费 | 应收合计=住宿费+空调维护费+代收费 | 根据湘发改价费[2016]668号文件规定，符合国家免学费政策的学生免收学费，不符合国家免学费政策的学生按学费标准执行。 |
| 光伏发电技术及应用、风力发电工程技术 | 2800 | 600 | 180 |

**2017级五年制大专学生（中职阶段）学杂费收费标准**